

证券代码：871803

证券简称：太湖湖泊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14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孟元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为止，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会议由王一奇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因王一奇先生辞去监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

有关规定，现任命孟元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孟元，男，于1987年3月出生，中国籍。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身份证号：320882198703126056，本科学历。于2007年6月毕业于南京工程学院，于2007年6月至2008年5月在江苏苏农农资连锁集团任职人事专员；于2008年5月至2011年6月在扬州市扬子江投资发展集团任职人力资源专员；于2011年7月至2012年3月在无锡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任职组织人事岗；2012年4月至2017年6月在无锡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历任组织人事岗、团委副书记、团委书记；2017年6月至2020年2月，任职无锡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副部长；2020年2月至今任职无锡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部长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是基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所做出的决策，符合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带来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4月14日